

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届次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
召开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8 日 10:00

召开地点：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表决方式：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

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：2015 年 12 月 25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其他方式送达。

应出席董事人数：9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：9 人（董事：徐汉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、独立董事：潘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书智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拟投资设立深圳市前海子公司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战略规划，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，多元化发展，公司拟在深圳市前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。

拟设立公司资料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前海普路通电子商务综合服务有限公司(暂定名，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的名称为准)

公司注册资本：38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；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货运代理业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业务），承办海运、陆运、空运进出口货物、国际展品、私人物品及过境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，包括：揽货，订舱，仓储中转，集装箱拼装拆箱，结算运杂费，报关，报验，保险，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；无船承运业务；物流管理集成软件的技术开发，计算机数据库软件开发及应用；商务信息咨询；技术咨询，销售自行研发的技术成果；仓储服务；货物配送、会务策划、从事广告业务（法律法规、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，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经营国内贸易，经营进出口业务，包括：化妆品、工艺品的销售、箱包服装配饰、家具建材、家纺居家产品、电子产品、五金交电产品、家用电器、照相器材、厨房用品、灯具、电子元器件、化妆品、卫生用品、文化办公用品、体育用品及器材、钟表、眼镜、玩具、乐器、日用百货、珠宝首饰、汽车饰品、金银饰品、工艺美术品（除文物）、纺织品、数码产品、通讯产品、电子产品及配件、鞋帽、食品（含婴儿配方奶粉、宠物食品）、母婴幼儿类日用品、保健品、水果、水产品、生鲜家禽产品、鲜肉（仅限猪、牛、羊肉）、冷冻肉、零售烟草、酒类的销售、预包装食品（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）、乳制品（含婴幼儿配方乳粉）的批发与零售（以上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；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、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管理的商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28 日